

##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7]526号），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39元，共计募集资金26,163.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5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发行费用4,199.5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963.50万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17）第000052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2017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8.22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60万元；截止至2017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8.2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60万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1,866.89万元，其中20,000.00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1,866.89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与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以上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3306010455	2,028,137.57 注①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8090101040074665	16,640,721.37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330608100050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17.6.21- 2017.9.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330608100063	2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17.6.22- 2017.12.19)
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156	40,000,000.00	理财产品 (2017.6.21- 2017.10.9)
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157	125,000,000.00	理财产品 (2017.6.21- 2018.1.4)
合计		218,668,858.94 注②	

注①：内含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30,000 元；该账户募集资金净余额为：1,898,137.57 元。

注②：内含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30,000 元；合计募集资金账户净余额为：218,538,858.94 元。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 四、本期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本期未发生实质性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

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3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上半年度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963.5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8.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8.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注1]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2017年1-6月)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05	3,705	17.10	17.10	0.46%	-	-	-	否

2	大规格及特殊用途阀门生产项目	大规格及特殊用途阀门生产项目	否	18,258.5	18,258.5	101.12	101.12	0.55%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963.5	21,963.5	118.22	118.22	0.5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仍处于研发阶段尚未产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6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								

	<p>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772,155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3 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大规格和特殊用途阀门生产项目、研发技术中心项目的建设。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1,866.8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定期存款但尚未到期余额为20,000.00万元，其余为活期存款。</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